**一、项目概况**

为落实《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关于加快省级部门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工作的通知》（陕数政函〔2024〕71号）文件要求（详见四、附件），加快推进省科技厅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和重大应用“三张清单”的编制工作，充分调研省科技厅的数字化现状，梳理单位的重大业务流程与政策要求，识别重大数字化建设任务，挖掘陕西省科技厅数字化建设潜在需求，编制陕西省科技厅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

**二、技术要求**

**（一）方案设计目标要求**

本项目咨询设计应达到如下目标：

1、总体符合陕西省科技厅及相关业务部门的要求。

2、提交的成果应在充分调研陕西省科技厅数字化发展现状及实际需求的基础上，形成陕西省科技厅3至5年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方案。

3、方案应通过本部门和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审核备案。

**（二）方案设计规范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陕西省省级部门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编制规范1.0》要求，编写本设计方案。

**（三）方案设计内容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数字化建设总体要求

提出总体建设要求。

2、数字化发展现状

调研本部门数字化发展现状。

3、数字化建设核心业务

梳理本部门核心业务和流程，形成核心业务总体架构和内容。

4、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

根据本部门数字化发展现状和核心业务，制定本部门总体设计。

5、数字化建设重点任务

（1）应用支撑建设

根据省政务云提供的公共基础支撑，制定本部门公共支撑应用建设内容。

（2）数据资源建设

梳理部门现有数据，从数据架构、数据资源整体规划、数据资源信息化系统、数据治理和数据共享交换几个方面制定数据资源建设内容。

（3）重大应用建设

调研本部门数字化发展现状和实际需求，制定新建系统建设内容和已建系统的迁移整合内容。

（4）运行保障建设内容

6、实施计划

根据重点建设任务，制定实施计划。

7、保障措施

制定保障措施。

**三、设计成果文件交付**

本项目设计成果文件交付要求：纸质版成果文件3套，电子版成果资料1套。

**四、附件**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关于加快省级部门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工作的通知

